**高雄醫學大學**

**109-1樂齡代間課程加選教師同意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學 號** |  |
| **班 別** |  | **連絡電話** |  |

|  |  |
| --- | --- |
| **課程名稱** |  |
| **開課序號** |  |
| **主負責教師****簽 註** | **□同意****□不同意；原因：\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主負責教師****簽 章** |  |
| **教務處推廣教育與數位學習中心****審核欄****(學員勿填)** | **□審核通過**推廣教育與數位學習中心核印**□審核不通過；原因：\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注意事項** | 1.109-1本校樂齡大學暨樂齡研究苑碩、博仕班在學學員每人每學期可依據當學期推廣教育與數位學習中心公告開放選修之代間課程中，以「樂齡代間課程加選教師同意書」紙本加選1門代間課程。2.擬加選者，應依每學期推廣教育與數位學習中心公告之選課作業時程辦理，學員經授課教師同意並於紙本加選教師同意書核章後，於申請截止期限前向本中心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3.所有代間選課需符合不與班級必修課程衝堂之前提始成立；且需經本中心審核通過始完成加選。4.上課請遵守該課程之要求及上課規範，如有影響教師授課及原班學生上課之不當行為，取消修課資格。5.加選課程之上課時數不予登載，亦不列計結業時數。  |

|  |
| --- |
| **個資蒐集告知內容**高雄醫學大學為協助樂齡學員辦理加選課程相關作業之目的，須蒐集您的姓名、學號、連絡電話等個人資料(辨識類：C001 辨識個人者)，作為加選課程期間及台灣地區內進行聯繫，本同意書將保存一年。本校於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時，如有欄位未填寫，則可能對您的加選課程作業有所影響。如欲行使其他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當事人權利，請洽本校教務處推廣教育與數位學習中心。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告知事項且完全明瞭其內容。簽名：\_\_\_\_\_\_\_\_\_\_\_\_\_\_\_\_\_\_\_\_ |